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雷士照明购买公司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德豪润达”）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接到参股公司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照明”）的通知，雷士照明于近日召开的董事会通过了购买德豪润达股份的决议，授权雷士照明及其附属公司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以不高于人民币 5.45 元每股的价格购买德豪润达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A 股股票（股票代码：002005，股票简称：德豪润达）。假设以每股德豪润达股票人民币 5.45 元购买，预计将购买的德豪润达股份数将为约 20,183,486 股，占德豪润达股份总数的 1.45%。雷士照明董事会称，其购买德豪润达股票是基于对 LED 产品市场及德豪润达未来营运的乐观预期，其目的是为增强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为雷士照明带来合理的投资收益。

雷士照明为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2222，股票简称：雷士照明）。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雷士照明普通股 845,746,000 股，占其已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26.32%（截止目前，雷士照明已发行普通股为 3,213,448,000 股），为雷士照明的第一大股东。

雷士照明为本公司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其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德豪润达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批。

后续本公司将持续关注雷士照明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德豪润达股票的情况，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